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证券代码：600116

关于本报告的说明

本公司从2008年起发布《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本次为第十六次发布，此前一份报告发布于2023年4月。

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报告主体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为了遵循信息披露完整性、连续性的原则，部分内容在上述范围前后有所延伸。

编制准则

本报告在编制过程中贯彻落实《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审议批准

本报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简称说明

全称	简称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峡水利、本公司、公司

联系我们

重庆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
万州办公地址	重庆市万州区高笋塘85号
电话	023—63801161
传真	023—63801165

第一部分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峡水利”）起源于 1929 年成立的万县市电业公司，有 90 余年产业进步历史。公司于 1994 年以定向募集方式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重庆市首家电力上市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重庆市万州区高笋塘 85 号，法定代表人为谢俊。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优化、完善和公司业绩的不断提升，追求企业与股东、员工、用户、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旗下以配售电为主业的唯一上市公司平台，公司以“打造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为战略发展目标，主要从事电力生产供应、综合能源等业务。

公司拥有水电装机容量 75 万千瓦，供电区域覆盖重庆市万州区、涪陵区、黔江区、两江新区、秀山县、酉阳县及湖南花垣、贵州松桃等周边区域，年配售电量近 140 亿千瓦时，是三峡库区等地重要的能源保障平台，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可靠的电力要素支撑。

2. 主要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三峡集团践行国家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试点平台，公司股权结构多元，主要股东拥有中央国有企业、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背景，为公司基础业务稳定经营、创新业务快速拓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主要股东有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公司的经营宗旨

诚实守信，依法运营，开拓创新，为社会提供能源保障，为客户提供满意服务，为股东创造投资价值，为员工提供发展空间。

4. 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紧扣配售电、综合能源、新能源业务，持续夯实存量配售电产业，稳步推进产业延伸，建成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

根据公司《“十四五”（2021-2025）战略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紧紧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战略，密切协同三峡集团产业发展，践行三峡集团配售电唯一上市平台使命，打造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标杆和混合所有制改革样板，紧扣配售电、综合能源、新能源三大业务，持续夯实存量配售电产业，积极打造四大产业发展平台，稳步推进产业延伸，构筑地方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坚强能源保障平台。

5.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下属及控股公司水电站累计完成发电量 25.19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20.29 亿千瓦时增长 24.10%；完成售电量 139.75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35.72 亿千瓦时增长 2.9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35.37 亿元，比年初增长 7.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64 亿元，比年初增长 1.10%。资产负债率 51.47%，同比上升 3.15 个百分点。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7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6 亿元，同比增长 8.28%。

二、公司对社会责任的认知

作为一家公众性上市公司，我们认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活动，是企业经营活动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也是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公司应秉承以健康、稳定、持续的发展使公司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的社会责任观，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和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一）总体规划

2023 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按

照地方党委、政府统一安排部署，继续对口帮扶万州区普子乡碗厂村、协助黔江区林业局对口帮扶白石镇玉岩村，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序推进乡村振兴。

（二）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一是抓组织领导，提升工作合力。把巩固脱贫成果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来抓，主管领导带队进村调研走访，关心驻村工作队员，话责任，言担当，稳定队伍，凝聚共识；细化制定全年工作计划和工作任务清单，做到因地制宜，有的放矢。完成万州普子乡碗厂村驻村队员轮换工作，选派沉得下、融得进的新队员接替工作。万州区域扎实开展“大排查、大走访、大整改”三大行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信息采集，做到应纳尽纳，深入开展动态监测和研判分析，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二是加强党建引领，促进乡村振兴。推动加强基层村党组织建设，推动广大党员群众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协同村委落实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及组织生活会，通过协商建议、统筹示范等方式，加强驻村工作队与村支两委协作，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乡村振兴。

三是抓落实整改，守牢返贫底线。驻村工作队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常态化开展问题排查，定期进行分析研判。利用市级评估考核、“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改”，对8大类人员存在的问题和风险认真研判，着力补齐薄弱短板，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万州区域坚持定期摸排、修建新房等方式，强化住房安全保障；采取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民政兜底等方式，强化医疗保障；大力宣传教育政策资助，认真落实雨露计划、大学生学费资助、交通补贴、就业补贴等政策，强化教育保障；积极协助碗厂村启动干坝子民居修缮工程，强化民生保障。黔江区域：协助做好饮水安全保障；协助引导群众就业增收；协助开展撂荒地和非粮化土地整治工作，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确保“两不愁三保障”等各项政策落地有效。

四是聚焦产业发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一方面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殊效益农业和传统农业，落实产业资金改善基础设施，带动就地务工增收；另一方面协助万州普子乡碗厂村委使用帮扶资金成立以碗厂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为独立法人的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依托订单农业发展集体经济，推动村

民创收增收。

五是大力推动消费扶贫。组织公司相关单位工会、职工积极参与消费扶贫。

六是持续深入走访监测。持续深入走访碗厂村、玉岩村监测户，全面核查可能导致返贫风险的情况，及时排除风险。

七是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关爱留守儿童，利用寒、暑假邀请专业教师组织开展了乒乓球夏令营、书润碗厂冬令营等活动，惠及碗厂村留守儿童 80 余人次，捐赠书籍 300 余册，受到社会各界好评。

截止目前，万州区碗厂村 124 户脱贫户零返贫；黔江区玉岩村 93 户脱贫户零返贫。

（三）后续计划

一是严肃驻村工作纪律，严格驻村考勤制度，认真执行“三在村”纪律要求。

二是坚持领导带头、深入走访，持续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贯彻落实，落实易返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第一书记走访 8 类人员，运用好驻村帮扶机制，做好动态监测和困难群众帮扶，确保零返贫，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三是在产业帮扶工作上，协助黔江区林业局助力玉岩村进一步用好区域优势，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产业；持续做好万州区碗厂村榨油坊的生产运营协管及质量监督工作，推动干坝子传统村落文旅项目的运营工作、积极协助碗厂村启动干坝子民居修缮工程等。

四是加大关注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关爱。

五是持续做好线上线下消费帮扶工作。

二、持续提高公司质量，积极维护投资者权益

（一）科学治理，规范运作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规章的要求，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分级授权决策机制，依法合规经营，持续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公司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运作水平均得到显著提高。

1. 三会运作规范高效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科学、规范、高效地完成了各项决策，历次各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和披露的程序均符合有关规定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东大会：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经营计划、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度担保计划、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举公司董事、监事等 15 项议案，全部议案均通过现场和网络两种方式投票，其中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结果全部进行了单独计票，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决策事项的知情权和表决权得到了有效保障。

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议案 52 项。公司全体董事在报告期内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全部会议，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科学分析、审慎决策，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履行专业职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重要考核方案、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及财务和内部控制等事项提出了专业建议并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充分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各项义务。

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议案 18 项。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会，恪尽职守、勤勉履职，依法合规行使和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完善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科学界定相关治理主体权责，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公司新制定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和《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决策效率，增强了发展活力。2023 年，公司对现有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进行了系统梳理，并有针对性的进行了增补和完善，全年共计新制定和修订包括《独立董

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等在内的法人治理制度 6 项，新增和修订《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综合计划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产权管理制度（试行）》《资金业务流程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电力生产管理制度》等公司经营管理制度 57 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流程更加清晰，管理效能进一步提升。

3. 信息披露质量稳步提高

2023 年，公司高度重视全面注册制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核心要求，在秉承“简洁明了、逻辑清晰、语言浅白、易于理解”编制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着力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布公告材料 150 余份，合计 130 余万字，在重大投资、新业务拓展、经营管理等方面全方位、多层次、有深度的披露公司的实际经营状态，并通过发布可视化致股东书以及“一图读懂年报”等方式积极展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发展情况。为便于投资者比较分析，更方便地了解公司行业地位、发展阶段和规划目标，公司在信息披露中持续增加行业信息、政策分析、宏观经济数据对比和公司历史数据比较等内容，提高信息披露的可比性，并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公司定期经营数据、重大事项进展及行业政策的变化等进行了跟踪披露或自愿性披露，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及时性和透明度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知情权得到有效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 2022 至 2023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连续第二年获得了最高类别“A 类”评价。

4. 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

公司始终坚持按照“合规、主动、平等、诚信”的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互动交流、诉求处理、信息披露和股东权利维护等工作，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公司文化，从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了重组后第二次“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先后召开了 2022 年年度报告暨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和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 3 次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重庆辖区 2023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主动

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经营理念和发展动态；积极响应号召，以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金融知识普及等活动，加强投资相关知识和风险的宣传教育；与此同时，公司还通过微信公众号、电话、邮件、“上证 e 互动”等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交流，耐心细致解答投资者关注问题，拉近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距离，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关系。

（二）持续分红，积极回馈股东

公司始终秉承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投资者回报理念，以良好的业绩和高比例的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的支持和关爱。截至 2023 年，公司连续 7 年现金分红比例超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7 年来累计现金分红超 11 亿元。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出了 2023 年度的分配预案：以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4,079,751.95 元（含税），分红金额约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5.09%；若在上述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股数量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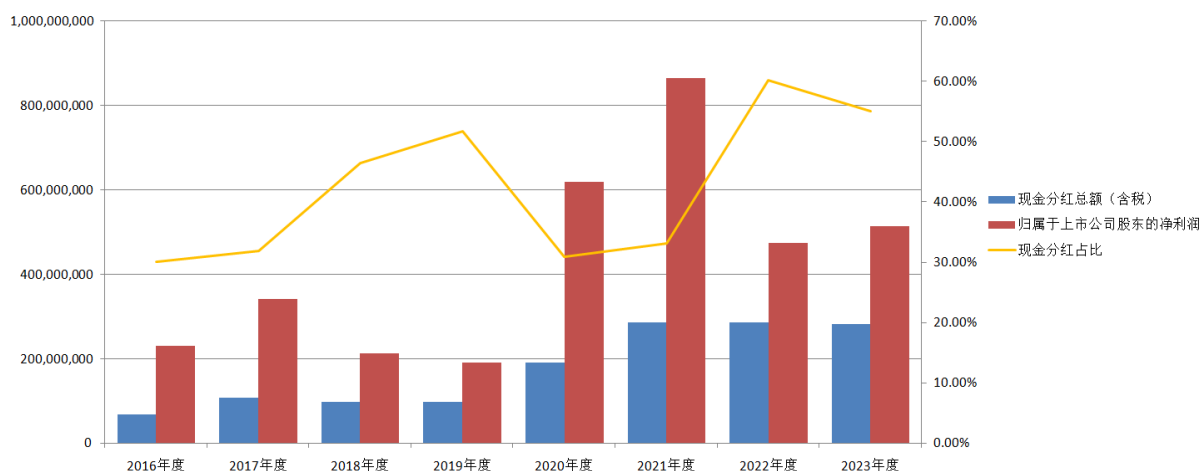
2016-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 率(%)
2022 年度	286,821,435.60	476,220,000.09	60.23
2021 年度	286,821,435.60	864,955,840.54	31.01
2020 年度	191,214,290.40	619,939,081.32	30.84
2019 年度	99,300,550.20	191,674,333.59	51.81
2018 年度	99,300,550.20	213,578,524.58	46.49
2017 年度	109,230,605.22	343,386,911.88	31.81
2016 年度	69,510,385.14	23,1307,229.52	30.05

2016-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图

单位：元



（三）财务稳健，保障债权人权益

为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信贷合作的商业规则，对于与债权人权益相关的重大事项，均向其进行了及时通报，未出现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公司在财务方面保持持续、稳健的财务政策，保证公司财务安全，从而保护了股东和债权人的长远利益。

三、坚强保供，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一）地方能源供应的可靠保障

公司作为以电力生产、供应为主要业务的电力企业，是公司配售电业务所覆盖的渝东北、渝东南、涪陵等区域重要的电力支撑，肩负着保障地方电网安全，服务地方经济的社会责任。公司 2023 年共计上缴税金 4.59 亿元，为国家税收和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2023 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电力供应保障的相关工作要求，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科学管理、快速反应，成功克服了上半年流域来水偏枯、迎峰度夏关键时期特大雨灾害等实际困难，圆满完成了供区内 150 万居民生产生活和 400 余家大工业用户的电力保障工作。公司在保障自身电力安全、满足供区电力需求的基础上，继续在迎峰度夏期间支援重庆电网，单日最大支援电力约 52 万千瓦，为重庆市电力保障做出了重要贡献，得到了广大用户和地方政府的高度认可。

公司多年来持续增加对城乡电网，特别是农村电网的建设和改造投入，以

更好地保障电网安全、改善用户、特别是广大城乡居民的用电质量。自 2015 年起，公司累计审议通过了投资总额逾 17 亿元的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和城市功能恢复电网改造工程，对输电线路、配电网持续进行改造升级，电网结构不断完善，供电可靠性逐年提升。

（二）电力用户的智慧管家

电力作为服务经济和民生的重要能源，关系到千家万户和各行各业的根本利益。而作为供区电力供应的保障主体，公司正竭力打造忠实于供区电力用户的智慧管家，为用户提供优质的电力保障服务，改善客户的用电体验，改善供区广大人民的生产经营与生活质量。一方面积极响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要求，进一步提高供电可靠性管理水平，创新办电服务模式，优化客户接电方案，降低企业用电设施投入成本，同时开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用电监测预警分析和用电成本诊断工作，多措并举，为供区企业节约成本，提升了用户的用电感受，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另一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客户服务水平的提升和用户满意度的维护，确立了“客户至上”的客户服务理念，并专门设立有“客户服务中心”与“客户服务热线”。多年以来，公司不断创新服务模式，开辟丰富且便利的服务沟通渠道，从用户利益出发，深入用户、了解用户、帮助用户并回馈用户，为用户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帮助用户解决实际问题，在广大客户群体中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获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2023 年度，公司继续保持“市级文明单位”称号。

（三）坚持与供应商合作共赢

公司与各级供应商及其他合作企业建立并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秉承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 and 恪守公平、平等、公开、公正的企业准则，公司无论在项目建设、原材料采购，还是重大工程的招标工作方面，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在方式确定、评委抽取、开标评标议标、候选单位考察各环节实施过程监督。并针对其薄弱环节进行有效整改，切实规范招投标工作，以保证设备质量，提高电网建设水平。这样既保护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也在供应商心目中树立了公司的良好形象，为进一步的合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四）热心社会公益事业

社会是企业发展的依托，公司不忘初心，本着感恩社会，回馈社会的精神，

积极参与各项社会公益事业，与社会各界紧密合作，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2023 年，公司志愿者持续深入到电力用户、居民社区和公共场所开展节约用电和安全用电宣传活动，倡导全民节约用电、错峰用电、安全用电。

四、以人为本，助力员工成长提升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理念，维护员工基本权益；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和人才晋升机制，为员工成长成才提供保障；积极关爱员工，增强员工的满足感、成就感、幸福感；组织开展多元文化的文体活动，提升员工的向心力、凝聚力。

1. 保障员工基本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依法保障员工各项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遵循平等雇佣原则，坚持同工同酬，鼓励员工带薪休假；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和住房公积金等各项社会保险福利；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定假、婚假、丧假、产假等规定；建立健全民主管理制度，鼓励员工参与民主管理与决策，确保员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2. 保证员工职业健康

公司本着服务员工的宗旨，努力把服务员工的基础工作抓实抓好，努力为员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及职业健康。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规定开展生产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并向属地卫生健康管理部门完成职业健康申报和备案，同时将检测结果向职工公示；组织职业健康检查，向参检人员告知了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公司还对 2023 年新建的永川松溉、两江龙盛储能电站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价报告通过了专家评审，严格按照职业病危害的相关要求进行项目管理。公司制定了《职业病防治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各单位分别修订完善了本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职业健康和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明确职责和相关工作要求。健全完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开展应急演练。开展环境危害因素辨识、评估，建立落实相应管控清单和措施。

3. 促进员工持续成长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力度，着力培养一批业务技能精湛、作风扎实过硬的人才队伍。公司以核心管理人员高端管理培训、员工岗位技能培训、知识更新培训

及安全生产培训为重点，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的员工培训，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全面提升员工的职业素养和技能水平。同时通过自主培训平台、培训讲师团等方式为员工实现个人价值提升提供学习平台，畅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提升员工企业认同度，激励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五、低碳环保，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2023 年公司积极响应节能降碳的号召，积极利用清洁能源发电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公司下属相关单位通过光伏共计实现发电量 5,245 兆瓦时，相当于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近 3,000 吨。

公司环境保护方针为营造绿色环境、提高环境意识、实现污染预防、推进节能降耗；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环保责任事件。通过公司上下共同努力，2023 年度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环保责任事件，环境保护被投诉事件，完成年度环境保护目标。

公司下属单位贵州锰业电解锰项目从设计开始，就本着“清洁生产、源头控制、循环利用”原则，将清洁生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投产运行以来更是加大投入推进清洁生产工作，一方面投资建成的三条废水氨氮处理系统，是全国锰行业首家引进氨氮废水处理装置并稳定运行达标的处理系统；另一方面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签订《清洁生产改造技术服务合同》，由其对标最新版本的清洁生产指标，围绕 I 级、II 级清洁生产指标标准对贵州锰业生产全过程问题进行诊断，编制清洁生产改造方案，报告期内委派专家组到公司深入开展技术服务，大力推进贵州锰业清洁生产 I 级标准达标工作。

公司所属各电站水库不定期进行水库库面及边坡清漂，并加强水质巡查，按要求开展水质检测，严格按照政府颁发的取水许可证要求进行取水。禁止在库区钓鱼、捕鱼，对钓鱼、捕鱼者进行劝离，联合当地主管部门开展禁渔行动。生产单位集中收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保管理部门统一处置。各电站在日常维护和检修中采取使用吸油毡、消油剂、定期清理集水井等措施防止污染下游河道，各水库单位在枯水期不定期开展库岸边坡情况，及时转运水库清漂垃圾，保持水库及周边环境，为水库周边及下游群众提供了较为舒适的居住环境。

第三部分 贯彻新发展理念，携手创造美好生活

2023 年，三峡水利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

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下，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不畏艰难险阻，坚守初心使命，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为服务地方民生和社会经济发展构筑了坚实可靠的能源保障基础，为地方民生社会稳定和社会经济繁荣做出了应有贡献。这一年，公司牢牢把握战略定位，深耕配售电领域的同时积极开展对新业务的探索实践，独立（共享）储能业务取得突破，电动重卡充换储用一体化和用户侧储能规模再创新高；这一年，公司继续发力乡村振兴，服务乡村建设，实现与脱贫攻坚的有效衔接；这一年，公司持续强化安全生产，积极落实环境保护，保障公司利益相关方权益，公司保持了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4年，公司将全面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的各项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继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透明度，坚决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依法合规经营，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勇毅担当，积极作为，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以规范的公司治理、高质量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回馈社会。根据《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的要求，公司已设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制定了《公司环境、社会与治理（ESG）管理办法》，并正在积极组织编制公司上市以来的首份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未来，公司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公司社会责任履行情况将以ESG报告为载体向社会呈现，相关内容将更加多元、丰富、充实，进一步提高报告的阅读体验，推动ESG专业治理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相信三峡水利未来将继续与广大投资者、全体员工和所有合作伙伴携手，共同努力创造向往中的美好生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